**因應資訊工程學系107學年度課程調整之替代規則**

本系配合課程改革，自107學年度大學部(**不含進學班**)入學新生本系專業必修科目調整如下，部份尚未修習(如轉學生)或已修習但不及格之學生，在課程停開後，將依下方案補足原開課課程：

**(一) 「計算機程式語言」(單學期3學分)🡺「計算機程式語言」**(上學期)替代**。**

**(二) 「高等程式語言」(單學期3學分)🡺「計算機程式語言」**(下學期)替代**。**

**(三) 「資訊概論」(2/2)：**

**缺單學期(上學期或下學期)或上、下兩學期，**由本系開設之「計算機概論」(單3)替代**。**替代後**若**不足1學分，由系選修學分補足。  
「計算機概論」為上學期課程。

**(四) 「Linux作業系統實務」(單學期3學分):**

由本系開設之**「開源軟體實務」**(3學分)替代。

**(五) 「行動裝置程式設計」(單學期3學分):**

由本系開設必修課「**行動裝置程式設計(一)**」(3學分)或「**行動裝置程式設計(二)**」(3學分)替代。  
缺修學生於大四時，以選課報告選修進學班課程。

**(六) 「多媒體概論」(單學期3學分):**

本系進學班開設必修課「數據視覺化」替代。

缺修學生於大四時，以選課報告選修進學班課程。

**(七) 「機率論」(單學期3學分) 🡺** 本系開設之**「機率統計」**(3學分)替代。

**(八) 「數位系統實驗」(單學期1學分) 🡺 「邏輯設計實驗」**(1學分)替代。

**(九) 「專題實驗(三)」(單學期1學分) 🡺** 本系開設**「專題講座」(**2學分)替代。

**(十) 「專題實驗(四)」(單學期1學分) 🡺** 由本系開設之系選修補足。

**(十一) 「資料庫」(上、下學期各2學分):**

缺單學期(上學期或下學期)或上、下兩學期，擬由本系開設之「資料庫」(單3)替代。替代後若不足1學分，由系選修學分補足。

附件1：以上若有不清楚之處，請逕洽系辦公室(E646)洽詢。

附註2：本案經工學院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資工系系務會議(107.03.22)提案通過。